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9：3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以邮件及短信的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 9 人，实际参加会议 9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相关方就增资上海量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事项签订〈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上海量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投资 1.2 亿元对量宽信息进行增资扩股（以下简称“本次增资”），认购量宽信息 1050 万股的新增股份（占本次增资完毕后目标公司股份总额的 51.22%）。公司与交易对方及标的公司签署《增资协议》。

鉴于公司向标的公司实际增资时间晚于《增资协议》之约定（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 日披露的《关于完成对上海量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同时量宽信息由于相关业务开展进度推迟，预计 2016 年无法完成《增资协议》中相关业绩承诺，相关主营业务可自 2017 年 3 月起全面展开并逐步达到预期经营目标。

因标的公司具备行业特殊性，为支持标的公司长远发展，提高业绩承诺及补偿的可操作性，减少业绩短期波动的影响，契合公司发展需要，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相关方签订《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详见附件）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本议案，公司将按照《增资协议》要求量宽信息回购公司持有的量宽信息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与相关方签订〈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进展公

告》)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日松先生、杨建红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北京泓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陈卓婷女士、杨建红先生、刘程惠女士以及深圳前海全新好金融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受托表决股份、吴日松先生受托表决股份等均需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2 月 26 日